

福建省陶瓷行业协会

闽陶协〔2019〕25号

关于开展福建省第三届陶瓷艺术大师 参评人员资格摸底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陶瓷艺术工作者：

2015年12月18日，福建省陶瓷行业协会以闽陶协〔2015〕20号文《关于开展福建省第二届陶瓷艺术大师参评人员资格摸底工作的通知》圆满完成了福建省第二届陶瓷艺术大师的评审工作。有力的推动我省陶瓷艺术的传承创新和发展，受到了广大陶瓷艺人和工匠的欢迎和认可。时隔四年整，福建省第三届陶瓷艺术大师评审工作即将启动。此项工作的开展壮大了我省陶瓷艺术设计创作人才队伍，促进了我省陶瓷艺术传承创新和设计创作水平的提高。为了更好的开展第三届的评审工作，省陶瓷行业协会拟对全省从事日用、艺术陶瓷创作设计和制作的艺术人员进行一次统计摸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根据协会章程福建省陶瓷行业协会只在本协会开展此项工作（本着自愿的原则符合评审条件的，非会员单位或者个人也可申请加入协会后报名参评）。在协会任职的艺人在设定评分细则时将提请评审领导小组予以考虑加分。

二、凡是福建省陶瓷行业协会会员获得高级工艺美术师、高级技师职称以及福建省工艺美术名人的陶艺人员，愿意参加第三届省陶瓷艺术大师评选的，可填表报名。

三、获得历届中国陶瓷技能竞赛的技术能手可以破格参评，获得前三名的技术能手将提请评审领导小组予以考虑加分。

四、已获得省级工艺美术大师、市级工艺美术大师、市非遗传承人的陶艺人员愿意参评省陶瓷艺术大师也可报名。

五、陶瓷从艺人员获得工艺美术师、二级技师、县非遗传承人、福建省陶瓷行业技术能手可报名参评陶瓷艺术名人。

六、根据我省陶瓷产区在传承创新陶瓷艺术的不同发展状况以及不同类别的陶瓷艺术产品，福建省第三届陶瓷艺术大师拟按不同产区分类评审，德化产区、南平产区、其他产区分三个区域进行摸底报名。

七、省陶协将根据报名摸底情况，通知有资格参评的陶瓷艺人准备材料并成立评审领导小组，制定具体评分细则，聘请业内权威专家进行评审。评审时间、地点另行发文通知。报名截止日期：元月15日。

八、未尽事宜由省陶协秘书处负责解释。

地址：福州市省府路1号金皇大厦6层625室

联系人：叶少芬 13509336878

许金泽 13959820272

陈碧云 13960902008

